

包头师范学院教务处

教务(2025)第22号

教务处转发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

关于开展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调动高校教师主动参与高等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积极性,推动我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决定开展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研究课题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紧紧围绕“立德树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和改进教育教学管理、教育教学评估、“双一流”、新一轮“双高”建设计划、学科专业及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就业创业等核心内容组织申报。

二、具体要求

1. 各单位限报1项。
2. 申报立项课题研究期限为2年。
3. 有在研校级教学改革项目教师不得申报。
4.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协会组织的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项目比照校级教学改革项目进行业绩成果计分。

三、材料提交

1.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研究项目申报表》纸质2份(无需加盖学校公章,A4纸双面打印)及电子版2份(word和pdf格式各一份)。
2.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纸质一份(加盖学院公章、院长签字)及电子版。
3. 纸质材料报送至:办公楼223室,电子材料发送至66072@bttc.edu.cn

4. 报送时限：2025 年 4 月 16 日中午 12 时，联系电话：6193433

附件 1：关于开展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 2：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研究项目申报表

附件 3：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25 年 4 月 13 日